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

项目编号 市发改审发[2017]206号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草滩街道办

验收单位 西安市幸福渠综合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

2019年9月19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	行业类别	其他城建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西安市幸福渠综合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西安市水土保持监督站、市水保监[2017]15号、2017年6月2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变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发改审发[2017]206号、2017年5月3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8月至2018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杨凌绿诚生态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西安绿景源水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陕西金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西安兴水水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西安绿景源水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依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规定，2019年9月19日，西安市幸福渠综合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在西安市主持召开了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施工单位和特邀专家等代表共12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理单位提交了《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情况的介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理单位及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各项技术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草滩街道办。建设规模为：（1）幸福河综合治理工程共治河道2097米；新建幸福河排洪箱涵694米，新建幸福河景观河道1403米；（2）在漕运明渠尚稷路北侧新

建拦河坝一座，坝高 3 米，坝长 9 米，新建尚苑路 DN1800 引水管道一条，长度 3245.22 米；（3）新建幸福河景观拦河坝一座，景观人行桥两座，形成幸福河景观绿化提升总面积 19.84 万平方米（297.62 亩），景观水面面积 6.36 万平方米（95.4 亩）；（4）河道附属设施，包含升降式限行柱 11 处，百米桩 19 个，里程碑 3 个，交通警示标志 66 个，宣传牌及宣传栏各 4 处，并设置自动化监控及监测管理设施等；（5）新建防汛物资中心一处，占地面积 1.26 公顷，建筑总面积为 1274 平方米。项目占地总面积 30.29 公顷。本工程总投资 3.32 亿元，项目实际开挖土方总量 38.88 万立方米，土石方回填总量 38.88 万立方米。工程建设工期，2017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2 月竣工，总工期 16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7 年 6 月 28 日，西安市水土保持监督站以市水保监发[2017]15 号文对《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9.24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7 年 5 月，西安市水利规划勘测设计院编制完成了《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专篇）。2017 年 5 月，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市发改审发[2017]206 号文件对该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西安绿景源水保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

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采用地面观测、实地量测和遥感监测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19 年 9 月提交了《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依据水土保持方案积极开展水土流失防护工作，水土保持防治效果较好。本项目实际扰动地表面积 30.29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29.48 公顷，临时占地 0.81 公顷。本项目建设区在试运营期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分别为：①扰动土地整治率 99.37%；②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91%；③土壤流失控制比 1.03；④拦渣率 98.90%；⑤林草植被恢复率 99.25%；⑥林草覆盖率 52.82%，达到国家建设类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和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目标值。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议，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水土保持监测、监理等相关资料，于 2019 年 8 月编制完成了《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标准要求；各项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西安市幸福河综合治理及生态景观提升工程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运行期间，应进一步落实水土保持设施管护责任，定期巡视检查，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务	签字	备注
组长	赵三民	西安市幸福渠综合治理工程 建设管理处	主任		建设单位
成员	胡克志	陕西省水土保持学会	教高		专家
	袁瀛	陕西省水土保持勘测规划研 究所	教高		
	毋养利	陕西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 究院	教高		
	邓宝阳	西安市幸福渠综合治理工程 建设管理处	工程师		建设单位
	负清军	西安市幸福渠综合治理工程 建设管理处	办公室主任		
	段鹏	西安绿景源水保生态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张宏霞	西安绿景源水保生态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莹	西安绿景源水保生态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史根领	西安兴水水利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段园园	杨凌绿诚生态技术咨询有限 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冯小刚	陕西金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